

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 及股東會決議事項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薛明玲 所長 編著
albert.hsueh@tw.pwc.com
(民國 97 年 3 月)

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事項 (民國 97 年 3 月更新版)

說明：一. 本資料係依據截至 97 年 3 月 16 日止之法令更新。若嗣後法令有所變動，請依據最新之規定辦理。

二. 有關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決議方式與表決方法，請參考附表一。

薛明玲 所長

✓普通決議 ●特別決議

項 目	董事會決議	股 東 會			備 註
		報 告	承 認	討 論	
一、經營管理決策事項					
1. 年度決算表冊，經監察人查核，報告意見於股東會。	✓		✓ (註1)		公 228、公 219
2. 期中減增資，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之議案，經監察人查核，報告意見於股東會	✓		✓		公 168-1
3. 半年度財務報告，經監察人承認。	✓				證 36
4. 公開發行公司資產減損情形	✓	✓			金 管 證 六 第 0940001669 號函
5. 變更公司章程，包括但不限下列事項： —增加或減少額定資本總額 —公開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選舉， 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者。	✓			●	公 172、277 (註2、註3、註4) 公 192-1、216-1

註1：監察人之查核報告應以書面為之，至於監察人是否應於股東會親自報告審查意見，公司法並無明文規定，如有爭議，可逕循司法途徑解決。(經濟部 90.5.18 商字第 09002097920 號函)

註2：依據公司法第 172 條第 5 項規定，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變更章程、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 185 條第 1 項各款(有關出租、讓與或受讓主要營業或財產)之事項，應在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另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1 規定，董事競業禁止之解除、盈餘轉增資及公積轉增資案，亦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另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第 10-1 第 1 項規定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56-1 條第 2 項規定發行認股價格不受第 53 條規定限制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於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註3：公司法尚無規定減少資本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自得以臨時動議提出於股東會。惟其他法令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經濟部 92.2.6 經商字第 0920205640 號函)；惟請注意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議事手冊應行記載及遵行事項辦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9 款應將減少資本之原因、數額等載明於議事手冊規定。

註4：上市(櫃)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2 規定買回之庫藏股，未於三年內轉讓予員工者，應辦理減資之變更登記，係屬法定減資之事由，無須召開股東會決議通過，亦毋庸向債權人通知及公告。(經濟部 92.6.16 經商字第 09202120760 號函)

薛明玲 所長

✓普通決議 ●特別決議

項 目	董事會決議	股 東 會			備 註
		報 告	承 認	討 論	
一 選擇設置獨立董事 一 選擇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一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方式 一 股息、紅利分派之方式及員工分配紅利之成數 一 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依規定應提請股東會決議之事項，應於章程中定之。 一 公司發行認股價格不受募發準則第 53 條規定限制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依規定應提請股東會決議之事項，應於章程中定之。					證 14-2 證 14-4 公 198、227 公 235 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 10-1(註 2) 募發準則 56-1 (註 2)
6-1. 股東會議事規則	✓			✓	公 182-1
6-2. 受理股東常會提案期間及處所	✓				公 172-1
6-3. 股東提案未列入議案之理由說明	✓	✓			公 172-1
6-4. 董事會議事規範	✓	✓			證 26-3
7. 公司決議解散、合併、分割、股份轉換	✓			●	公 172、316、企併 29(註 2) (註5)
7-1. 合併後之合併事項報告	✓	✓			公 318、企併 26
8. 金融機構之董事於與他人洽談有關公司整併計畫前，應經董事會授權。	✓				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299 號函

註5：公司與其他參與合併、分割或收購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先報經主管機關同意者外，應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及股東會。

薛明玲 所長

✓普通決議 ●特別決議

項 目	董事會決議	股 東 會			備 註
		報 告	承 認	討 論	
9-1. 結(變更或終止)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共同經營之契約	●			●	公 172、185(註 2)
9-2. 讓與全部或主要營業或財產	●			●	公 172、185 企併 27
9-3. 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	●			●	公 172、185 企併 27
10. 簡易合併時母、子公司之合併決議	●				企併 19
11. 非對稱式合併時存續公司之合併決議	●				企併 18
12-1. 解除轉投資之限制	✓			●	公 13
12-2. 未解除轉投資限制者，轉投資總額超過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所有轉投資決議	✓			●	公 13
13-1. 董事會選任董事長、副董事長及常務董事	●				公 208
13-2. 董監事報酬					
— 於股東會議定	✓			✓	公 196
— 於公司章程訂明	✓			●	公 277
— 於公司章程訂明授權董事會有條件支給議定					(註6)
14. 解除董事競業行為禁止	✓			●	公 209、證 26-1 (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14-1. 董事違反競業禁止之所得歸入案					公 209-5
15. 同意經理人兼任其他營利事業經理人	✓				公 32

註6 公司章程經股東會決議，訂明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議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於法尚無不可，至其支給是否超乎同業標準，係屬具體個案認定，如有爭議，宜循司法途徑解決。(經濟部 930308 商字第 09302030870 號)

薛明玲 所長

✓普通決議 ●特別決議

項 目	董事會決議	股 東 會			備 註
		報 告	承 認	討 論	
16. 排除經理人競業行為禁止	✓				公 32
17. 上市(櫃)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	✓	✓			台 證 上 字 第 0930028186、證櫃 上字第 34522 號函
18. 申請或撤銷公開發行	✓			✓ (註7)	公 156 上市櫃申請書要求 文件
19. 申請上市或上櫃	✓			✓	
20. 申請終止上市(櫃)	● (註8)	✓		● (註8)	上市(櫃)公司申請有 價證券終止上市(櫃) 處理程序
21. 上市(櫃)公司從事大陸地區投資或授權董事會於限額內執行大陸投資	✓			✓	投審會要求檢附文件
22. 大陸投資情形	✓				公 202
23. 公司章程已訂明定額或定率並授權董事會決議者，辦理股息或紅利之分派暨公積撥充資本	●	✓			公 240 公 241
24. 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公 228、公 239
25. 公司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時	✓	✓			公 211 如為年度虧損，得於 營業報告書中記載
26. 經理人之委任、解任及報酬	✓				公 29
27. 購買董監事責任保險 —訂定於公司章程	✓			●	上市上櫃公司治理 實務守則 39、49

註7：新上市(櫃)公司應交易所或櫃買中心要求，承諾於上市櫃掛牌後之最近期股東常會或股東臨時會時修正公司章程，將撤銷公開發行列為應提股東會決議之事項，且於上市櫃期間均將不變動上開條文。

註8：終止上市(櫃)案應經董事會或股東會特別決議，且表示同意之董事或股東，其持股需達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如經董事會特別決議者，宜提股東會報告。

薛明玲 所長

✓普通決議 ●特別決議

項 目	董事會決議	股 東 會			備 註
		報 告	承 認	討 論	
—於股東會決議	✓			✓	
28. 分公司設立、變更或裁撤	✓ (註9)				公 130
29. 公司向法院聲請重整	●				公 282
30. 公司遷址	✓				需符合公司章程
31. 股東會延期或續行集會				✓	公 182
32-1. 公開承銷股票徵提辦法	✓		✓		
32-2. 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提撥向外公開發行之比率如高於發行新股總額之百分之十者，應由股東會決議。	✓			✓	證 28-1
33. 屬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之公司選擇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			✓	促產 9
二、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負責人之選任					
1. 選舉董事、監察人、獨立董事				選舉事項	公 172、198 (註10、註11)
2. 上櫃公司選舉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選舉事項	91年2月25日以後 向 OTC 申請股票初次上櫃之公司適用
3. 選舉董事長/副董事長/常務董事	●				公 208
4. 解任董事、監察人	✓			●	公 199 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註9：分公司之設立為公司章程相對記載事項，非經載明於章程，不生效力。

註10：依經濟部 95.2.8 經商字第 09502011990 號函，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註11：公司修正章程增加董事人數，股東會得就增加董事人數進行補選，而補選董事之任期與原任期相同。(經濟部 92.5.5 經商字第 09202091070 號函)

薛明玲 所長

✓普通決議 ●特別決議

項 目	董事會決議	股 東 會			備 註
		報 告	承 認	討 論	
5 受理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提名期間及處所	✓				公 192-1、216-1
6. 審查股東及董事會提出之被提名人資格及列入候選人名單與否	✓				公 192-1、216-1
7. 對董事、監察人提起訴訟另選訴訟代表人				選舉事項	公 213、225
8. 檢查人之選任				選舉事項	公 184
9. 選任清算人	✓			選舉事項	公 322
10. 清算人報酬				✓	公 325
三、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					
1. 募集、發行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公 266、 公 277；需符合公司章程
2. 決議盈餘轉增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			●	公 240、241、266； 證 26-1(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3. 訂定增資發行新股除權、除息基準日及停止過戶日	●				公 266
4. 股東出資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繳股款之數額(實行後應送請監察人加具意見)	✓				公 156、公 274
5. 發行新股作為受讓他公司股份之對價	●				公 156、公 274
6. 變更現金增資或募集公司債計畫經核准後，有重大變更時。	●		✓		募發準則 9
7. 募集公司債之原因及有關事項	●	✓			公 246
8. 可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	●				
9. 特別股轉換普通股	✓				

薛明玲 所長

✓普通決議 ●特別決議

項 目	董事會決議	股東會			備 註
		報 告	承 認	討 論	
10. 決議減資彌補虧損或退還現金股款	✓			✓	公 168
11. 減資退還現金以外之財產及其抵充數額	✓			✓	970129 經商字第 09700511280 號函
12. 私募有價證券價格訂定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方式、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			●	證 43-6, 金管證一字第 0940004469 號函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13. 私募有價證券價格訂定及發行	●				公 266
14. 決議收買股份供轉讓員工	●				公 167-1(興櫃及其他公開)
15. 訂定及修正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	✓			證 28-2 (上市櫃)
16. 依證交法 28-2 買回之庫藏股註銷減資	●				證 28-2 (上市櫃)
17. 依公司章程規定訂定或修正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行及認股辦法	● (註12)				公 167-2 證 28-3 募發準則 56、57
18. 上市(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決議及執行情形	●	✓			證 28-2 (上市櫃)
19. 變更買回本公司股份目的	●				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 2
20. 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認股價格得低於市價(上市及上櫃公司)或每股淨值(興櫃及其他公開發行公司)。	●			●	募發準則 56-1、76
21. 庫藏股轉讓與員工之價格得低於成本。	●			●	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 10-1

註12：實務上，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之主要內容如於實際發行前有變更時，應經董事會決議並報經金管會核准後公告；惟如僅先發行股票再辦理變更登記，則得經董事會決議後公告。

薛明玲 所長

✓普通決議 ●特別決議

項 目	董事會決議	股東會			備 註
		報 告	承 認	討 論	
22. 公司若於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中明訂「於股本變動時之調整認股價格方式」、或「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時，得增發員工認股權憑證或調整認股股數者，是否於董事會及股東會討論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案時，併同敘明下列事項：1. 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流通在外得認購股份數量、按股本變動比率調整加發員工認股權憑證或調高可認購股數所增加發行股份，暨對股東權益之影響。2. 加發員工認股權憑證或調高可認購股數所增加發行股份是否超過公司章程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三規定所載之可認購股份數額之情事，如有，發行公司應修改章程相關內容符合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三規定。	●			●	公 240、241 募發準則 57 證期局員工認股權憑證疑義問答之問答補篇(一)之修正問答對照表 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檢查表

項 目	董事會決議	股 東 會			備 註
		報 告	承 認	討 論	
四、財務預測					
1. 編製及更新(正)財務預測	✓				公開財務預測資訊 處理準則 4
2. 已公開財務預測，於年度終了後，稅前 損益差異達 20%以上者且金額達三千 萬元及實收資本千分之五	✓	✓ (列入 營業報 告)			公開財務預測資訊 處理準則 25
五、會計及監理制度					
1. 訂定及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發行人募集與發行 有價證券處理準則 69 建立內部控制制度 處理準則 4 證 14-3、14-5
1-1. 訂定對子公司必要之控制作業	✓				
1-2. 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考核	✓				證 14-5
2. 訂定及修正年度稽核計畫	✓				建立內部控制制度 處理準則 13
3.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之出具及修正	✓				建立內部控制制度 處理準則 24
4. 訂定及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 序」(含子公司)經董事會通過後，送 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	✓			✓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 理準則 6 證 14-3、14-5
4-1. 取得或處分資產屬處理程序所訂範 圍者	✓				取得處分或資產處 理準則 9
4-2. 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須經監察人承 認)	✓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 理準則 14

項 目	董事會決議	股 東 會			備 註
		報 告	承 認	討 論	
4-3. 向關係人取得之不動產，經依規定評估結果，較交易價格為低者。	✓	✓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 17
5. 訂定及修正「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			✓	得併入「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證 14-3、14-5
6. 訂定及修正「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	✓			✓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 8 證 14-3、14-5
7. 訂定及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	✓			✓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 11 證 14-3、14-5
8. 涉及董事或監察人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證 14-3、14-5
9.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證 14-3、14-5
10.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證 14-3、14-5
11-1. 背書保證超過額度，應經董事會同意，並由半數以上之董事對公司超限可能產生之損失具名聯保，並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報經股東會追認之。	✓		✓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 19
11-2. 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	✓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 17
11-3. 指定背書保證專用印鑑保管人	✓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 17
12.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證 14-3、14-5 公 20、29
13-1. 任免內部稽核主管	✓				內部控制處理準則 11 證 14-3、14-5
13-2. 任免公司財務、會計主管	✓				證 14-3、14-5

項 目	董事會決議	股 東 會			備 註
		報 告	承 認	討 論	
13-3. 任免主辦會計人員	✓				商會 5
14. 公司營運計畫、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董事會議事辦法 7
六、會計原則及估計變動					
1. 申請會計原則變動	✓				應於改用新會計原則前一年底前向證期局申請
2. 申報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報告)				應於改用新會計原則年度開始後二個月內，計算實際累積影響數，提報董事會後向證期局申報
3. 會計估計變動(有關折舊性、折耗性資產耐用年限及無形資產效益期間之變動)	✓				應於改用新會計估計前一年底前向證期局申請
4. 依 34 及 35 號公報評估資產，產生鉅額資產減損或損失達一億以上者	✓	✓			94年4月15日 金管證六字第0940001669號函 95年4月4日證期六字第09570100218號函 (95年4月12日台證上字第0950007026號所引用)

附表一：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決議方式與表決方法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薛明玲 所長

依據公司法第二百零二條規定，公司業務之執行，除公司法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之事項外，均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

類別	決議方式	表決方法
董事會 (註一)	普通決議	董事過半數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過 1/2 x 過 1/2)
	特別決議	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2/3 x 過 1/2)
股東會	普通決議	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過 1/2 x 過 1/2)
	特別決議	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2/3 x 過 1/2) 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項定額者，得以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過 1/2 x 2/3)
	假決議	僅適用於普通決議事項，當股東會出席表決權不足普通決議之定額時，得由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假決議。將結果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對於假決議結果仍有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視同決議通過。(1/3 x 過 1/2) + (1/3 x 過 1/2)

註一：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應至少每季召開一次，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召集事由，重要事項（例如營運計劃、財務報告、重要典章制度及財會、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等），應在召集事由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